2022年海南省平山医院预算

目录

1. 海南省平山医院概况
2. 主要职能
3. 海南省平山医院2022年单位预算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0. 单位收支总表
11. 单位收入总表
12. 单位支出总表
13.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4. 海南省平山医院2022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5. 名词解释
16. 海南省平山医院概况
17. 主要职能

海南省平山医院工作任务和职责范围如下：

（一）从事精神疾病的预防、医疗、康复工作。

（二）负责收容流浪街头无家可归、无经济来源、无人认领的精神病人。

（三）承担医学卫生院校临床教学和人员培训工作。

（四）承办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第二部分 海南省平山医院2022年单位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海南省平山医院2022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海南省平山医院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海南省平山医院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460.4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676.20万元，主要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减少。其中，收入总计3460.40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3443.40万元、上年结转17.00万元；支出总计3460.40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76.6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010.5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73.23万元。

二、关于海南省平山医院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南省平山医院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460.4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676.20万元，主要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276.63万元、占7.99%；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3010.55万元，占87.00%；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173.23万元，占5.0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184.4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95.63万元，主要是差额单位上年度应缴费工资总额（财政负担部分）减少原因造成的。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92.2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47.81万元，主要是差额单位上年度应缴费工资总额（财政负担部分）减少原因造成的。

3.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精神病医院（项）2022年预算数为2895.5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497.74万元，主要是2022年减少了卫生健康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4.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2022年预算数为17.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7.00万元，主要是2022年增加了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2年预算数为97.9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50.81万元，主要是差额单位上年度应缴费工资总额（财政负担部分）减少原因造成的。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年预算数为173.2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19万元，主要是职工退休，职工数量减少原因造成的。

三、关于海南省平山医院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南省平山医院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2898.0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436.8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邮电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461.16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海南省平山医院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海南省平山医院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6.12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6.1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6.12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3辆，计划购置0辆。

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二）海南省平山医院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

五、关于海南省平山医院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2022年我单位无此部分内容。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2年我单位无此部分内容。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2022年我单位无此部分内容。

六、关于海南省平山医院2022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海南省平山医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海南省平山医院2022年收支总预算7908.39万元。

七、关于海南省平山医院2022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平山医院2022年收入预算7908.39万元，其中：上年结转17.00万元，占0.22%；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443.40万元，占43.54%；事业收入4447.99万元，占56.24%。比上年预算数减少537.49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的减少。

八、关于海南省平山医院2022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平山医院2022年支出预算7908.3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081.36万元，占76.90%；项目支出1827.03万元，占23.10%。比上年预算数减少537.49万元，主要是项目支出的减少。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年我单位无此部分内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我单位无此部分内容。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海南省平山医院共有车辆3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6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年海南省平山医院15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资金3443.40万元、单位资金4447.99万元。

其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

1.药品耗材购置项目，预算安排1225.00万元，主要用于二级医院药品耗材购置和乐东免费服药项目，绩效目标是保证患者临床用药需求，改善患者精神症状，缓解精神焦虑和心理压力，提高应变能力，使患者的疾病得到有效的预防和治疗。

2.惠民医疗服务与补助项目，预算安排525.00万元，主要用于收治70名流浪在三亚、五指山市等街头的“三无”流浪精神病人的救助治疗和管理、854名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后医疗救助，绩效目标是提高我院收治三亚、五指山市等街头“三无”流浪精神病人的救助治疗和管理能力，使病人有了更好的医疗救治保障。

3. 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预算安排20.40万元，主要用于项目管理技术指导、项目质控、科普宣传、专业心理测评、对一线工作人员、患者及病亡者家属进行心理干预和对一线医务人员、确诊患者、病亡者家属心理健康状况进行评估，绩效目标是提高精神卫生防治能力，完善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治疗工作网络，加强患者服务管理，完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和报告制度，全面提升我省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治疗工作核心指标完成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用于反映税收收入、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政府住房基金收入、捐赠收入等财政收入。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是用于反映政府为支持某项事业发展或特定基础设施建设，依法依规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的具有专门用途的资金

四、事业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二、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